

社會工作服務領域專業人力需求及人才培力之研究

計畫類型：重點研究

計畫編號：CN10307

執行期間：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起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執行單位：嘉南藥理大學社會工作系

計畫主持人：曾薔霓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六日

一、摘要

隨著社會需求與政策變遷，社會工作服務領域衍生出愈來愈多的就業機會，亦期許社會工作者必須扮演更為多元且多功能的角色。首先，本研究將採用文獻探討方式檢視我國社會工作專業服務領域中社會工作人力的需求情況，以及實務界人力運用之可能困境，此部分的主題將以國內的相關文獻為研究分析素材。進而，再藉由課程學習與實習經驗相互對應檢視的方式，探討社會工作實務人才所需具備的專業知能，以及社會工作人才的培力議題，此係以本校社會工作系四年級的學生為研究對象，希冀瞭解各服務領域社會工作人才所需具備的專業能力，並將此先備能力融入未來相關課程規劃與教學中，以期能紮實培養社會工作服務領域所需的專業人才，此為本研究主要目的之預期成效。

二、研究動機與研究問題

社會需求與政策快速變遷下，帶動社會工作就業市場的變化，教育界有責任與使命提供必要的人力資本訓練，滿足就業市場與福利需求的期待。然而，臺灣社會工作人力的需求，呈現持續增長趨勢；且目前現有社會工作人力之員額已不符實務界所需，均是不爭的事實。再加上隨著社會福利供給逐漸趨向於分散化和民營化的多元福利供給取向，社會工作服務領域不僅衍生出愈來愈多的就業機會，同時亦期許社會工作者必須扮演更為多元且多功能的角色（社區發展雜誌社，2007，2010）。就此而言，益發凸顯社會工作實務人力需求及人才培育之迫切性與重要性。

社會工作界常依服務對象類型區分工作領域，主要包括兒童、青少年、老人、婦女、身心障礙者、勞工、原住民等；或是依實施場域，例如學校、醫院、監獄、法務單位等，予以區分。在社會工作實務界中，不論那一類型服務對象工作領域或實施場域，均面臨人力短缺不足及流動率高的相同困境。本校社會工作系創立於1999年，成立至今已將近十五年，身為南部地區社會工作教育人才培育的搖籃，秉持著「為社會祥和與進步貢獻心智及力量」的使命，本計畫希冀藉由課程學習與實習經驗相互對應檢視的方式，邀請本校社會工作系四年級的學生參加本計畫成為行動參與者暨研究對象，透過實地實習及投入實習服務場域，以期能貼近與瞭解各服務領域社會工作人才所需具備的專業能力，並將此研究結果暨先備能力回饋和融入未來相關課程規劃與教學中，以期能紮實地培養社會工作服務領域所需的專業人才，此為本研究之主要目的及重點。

我國的社會工作師法於2008年修法，在條文中新增「專科社會工作師」之新制，確立兩級制社會工作進階的專業進程。政府於2009年訂頒「專科社會工作師分科甄審及接受繼續教育辦法」，條文中明定專科社工師區分為醫務、心理衛生、兒童少年婦女及家庭、老人、身心障礙等五專科，並規定專科社會工作師



之甄審工作自辦法實施後五年內各科至少需辦理一次專科甄審。而衛生福利部預計將於 2014 年 3 月底辦理我國第一屆專科社會工作師甄審，本研究將探討本校社會工作系四年級學生的專業知能培力情況，提升其未來參與甄審取得進階專業證照資格的機會，以利社會工作生涯之規劃及準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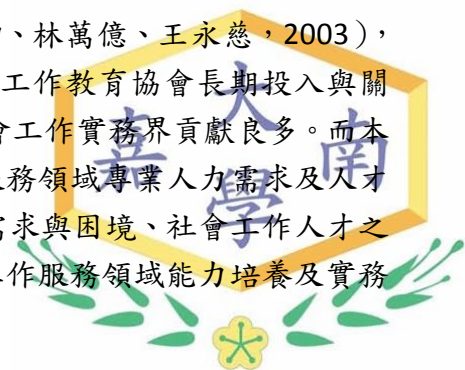
依據本校社會工作系本位課程發展方向，主要區分為三大課程模組：「兒少與家庭社工模組」、「健康照顧社工模組」與「社會福利與管理模組」。其中，「兒少與家庭社工模組」主要是培養具備兒童及少年與家庭社會工作專業知能之社工人才，從事以家庭為中心，以個別家庭成員為對象之家庭處遇服務，其代表性工作職稱為「家庭社會工作人員」。而「健康照顧社工模組」主要是培養具備健康照顧社會工作專業知能之社工人才，從事照顧與促進個人身心健康之臨床社會工作處遇服務，其代表性工作職稱為「健康照顧管理人員」。至於「社會福利與管理模組」主要是培養具備社會福利行政與管理專業知能之社工人才，從事社會工作間接服務與社工管理相關業務，其代表性工作職稱為「社會福利行政人員」。

本校社會工作系位處南部地區且是培育在地基層社會工作人才的搖籃，而受限於研究的時間、人力與經費，本研究地理區域範圍及對象則設定為本校社會工作系四年級的學生，且結合課程學習與實習經驗研究，搭配社會工作服務領域的選取，將以「兒童少年婦女及家庭」、「老人」和「身心障礙」領域為主。其中，將研究對象設定為社會工作系四年級的學生，主要是考量到社會工作專業能力的培育，必須持續且長期的累積，遂設定此條件要求。至於社會工作服務領域的選取，主要是配合本校社會工作系的課程發展與人才培育方向，將研究聚焦於服務群體以探討「兒童少年婦女及家庭」、「老人」和「身心障礙」此三個社會工作服務領域為主體。

本研究探討的問題及主題，設定如下：(1) 探討社會工作專業服務領域中社會工作人力的需求情況，以及實務界人力運用之可能困境。(2) 探討社會工作實務人才所需具備的專業知能，尤其著重執行面主要關鍵實務能力的具體操作化，進而培育社會工作專業人才。(3) 因應專科社會工作師的服務領域規劃區分，以及配合本校社會工作系的課程發展與人才培育方向，將聚焦於服務群體以探討「兒童少年婦女及家庭」、「老人」和「身心障礙」此三個社會工作服務的主要領域之人力需求與人才培力。

三、結果與討論

目前國內的研究（呂寶靜、黃泓智，2010；張紉、林萬億、王永慈，2003），主要是由臺灣社會工作專業人員協會以及臺灣社會工作教育協會長期投入與關注我國基層社會工作人力之相關議題與研究，為社會工作實務界貢獻良多。而本研究將分別從下列幾個層面，探討與分析社會工作服務領域專業人力需求及人才培力，所討論的主題面向，包括：社會工作人力之需求與困境、社會工作人才之培力與知能、社會工作能力培養及實務操作、社會工作服務領域能力培養及實務



操作等幾個方面。

(一) 社會工作人力之需求與困境

回顧與檢視國內外探討社會工作人力需求的相關文獻，歸納研究主題大致包含下述幾個方面：(1) 社會工作人力需求現況與服務案量；(2) 社會工作人力的需求推估；(3) 社會工作人力配置機制；(4) 社會工作人力需求困境。

依據國內研究指出（張紉、林萬億、王永慈，2003），兒童少年婦女及家庭領域的社會工作者，合計有 3,077 人（兒童 1,045 人、少年 992 人、婦女 1,040 人），身心障礙領域的社會工作者，約有 1,230 人，老人領域的社會工作者，則約有 878 人。顯示此三類社會工作服務領域的人力需求，最為明顯。若進一步和其他先進國家或地區相較，我國社會工作人力比明顯偏低，平均每一名社會工作者需要服務約 3,000 名民眾，是歐美國家的 3-6 倍。倘若，進一步以各類服務對象人口數檢視社會工作人員之服務比值，服務案量負荷前幾名依序分別是婦女、老人、兒童少年及身心障礙領域的社會工作者，平均每位社會工作人員的服務量分別為 12,689、5,057、3,237 及 2,021 人。此數據資料顯示，我國基層社會工作人力不足的現象，而導致社會工作人員經常面臨高服務案量、高服務工時及高工作壓力等的困境，直接或間接影響到社會福利服務提供的品質。

再者，國內研究發現（鄭麗珍、黃泓智，2009，2010），就我國公部門社會工作人力的需求推估加以檢視，2009 年的推估資料顯示，各縣市社會工作人力短缺的比例，其平均值約為 36.58%。其中，短缺比例較高的前幾個縣市分別是新竹縣（64.44%）、嘉義縣（59.53%）和宜蘭縣（56.92%）。而臺南縣市尚未合併升格為直轄市之前，臺南縣的社會工作人力短缺比例是 50.58%，臺南市則是 49.65%。雖然，臺南市政府部門的社會工作人力短缺比例並未名列全國前三名；但是，均高於全國的平均值（36.58%）。倘若，進一步亦將私部門的社會工作人力需求亦列入估算考量，其短缺情況將更為加劇，顯示臺南市的社會工作人力仍有相當明顯的不足。

至於臺灣社會工作人員人力配置機制的轉變，研究指出（王秀燕，2010；曾中明等，2010）目前主要是以多元需求推估模式為主；依據行政院於 2010 年所核定「充實地方政府社工人力配置及進用計畫」，預期六年內將倍增社工人力，並逐年將六成人力納入正式編制有關社會工作人力的配置參考基準，主要是考量：(1) 個案量；(2) 各縣市人口數、福利需求、主要福利項目使用量及主要福利人口群數量。

有關我國各縣市服務領域社會工作人力配置之需求情況，本研究分別設定三種人力需求推估基準，考量之主要依據是多少福利人口數應至少配置一名社會工作人員，低推估是參考法國之標準，中推估則是參考香港之標準，高推估則是參考美國和日本之標準。若依 2014 年福利人口群及其需求配置社會工作員之人數，各縣市「兒童少年婦女及家庭」、「老人」和「身心障礙」此三個服務領域社會工作人力需求推估之情況，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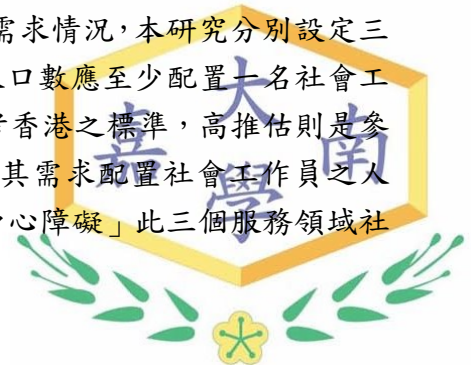


表 1：各縣市服務領域社會工作人力需求推估

領域 縣市	兒童少年婦女及家庭			老人			身心障礙		
	低推估	中推估	高推估	低推估	中推估	高推估	低推估	中推估	高推估
新北市	710	788	1577	401	445	890	158	176	352
臺北市	486	541	1081	381	423	846	121	134	269
臺中市	553	615	1229	266	296	592	117	130	260
臺南市	326	362	725	238	264	528	94	105	210
高雄市	482	535	1071	332	369	738	136	152	303
宜蘭縣	82	91	182	63	70	141	32	35	70
桃園縣	429	476	953	192	213	426	80	89	178
新竹縣	119	132	263	60	67	134	22	25	49
苗栗縣	108	120	239	79	88	175	33	37	73
彰化縣	245	272	545	171	190	379	66	74	147
南投縣	89	98	197	76	84	168	34	38	76
雲林縣	125	139	279	114	126	252	50	55	111
嘉義縣	82	91	182	88	98	196	39	43	86
屏東縣	140	156	312	118	131	263	50	56	112
臺東縣	41	45	91	31	35	70	18	20	40
花蓮縣	60	67	133	45	50	100	26	29	58
澎湖縣	16	18	35	15	16	33	6	7	14
基隆市	60	67	133	47	52	104	21	23	46
新竹市	97	108	216	44	49	97	16	18	36
嘉義市	55	61	123	33	37	74	15	16	32
金門縣	18	20	39	14	16	32	6	6	13
連江縣	2	2	5	1	1	3	0	0	1
總計	4324	4805	9609	2809	3121	6242	1142	1269	2537

檢視國內探討社會工作人力需求困境的相關文獻(曾華源、白倩如、李仰慈，2010)，歸納整理如下：離職原因與工作壓力大、工作份量、人員不足、社會地位不高、薪資報酬低與職業生涯保障度等因素有重要相關。其中，專業人才的選擇、培育、任用與保障是必須同時關注的課題。本研究討論主題將聚焦於社會工作學校教育專業人才「培育」面向；而專業人才的「選擇」、「任用」與「保障」議題，則不列入本研究之討論範圍。

(二) 社會工作人才之培力與知能

再者，進一步回顧與檢視國內外探討社會工作人才培力與培育的相關文獻，研究主題大致包含下述幾個方面：(1) 專業人力資源養成制度之困境；(2) 社會



工作專業教育發展困境；(3) 社會工作學校專業教育之特色；(4) 社會工作專業能力與特質；(5) 社會工作專業與社會服務品質。

相關研究指出（曾華源、白倩如、李仰慈，2010），我國專業人力資源養成制度（體制）之困境，包含下列層面：(1) 社會工作證照考試效用不明；(2) 社會工作人力任用與專業背景相關性不高；(3) 繼續教育體系不健全；(4) 民營化購買式福利提供政策的勞力剝削和人力不穩定。尤其是，目前國內的相關實務領域均可以發現，社會工作人員流動率普遍偏高，任職兩、三年者即是「資深人員」，因此專業知能將難以累積與傳承。整體而言，有關專業人才的培育主要可區分為「學校教育」與「在職繼續教育」兩方面，本研究將聚焦於探討「學校教育」面向的社會工作專業人才培育。

在臺灣社會工作學校專業教育方面，國內研究亦指出（沙依仁，2002；曾華源，2002；莫藜藜，2007；張菁芬，2003；周月清，2002；高迪理，1995；林萬億，2000，2010），有關社會工作專業教育發展困境，包括下列幾個方面：(1) 專業教育課程架構回應社會需求不足；(2) 教育課程與教學規劃缺乏原則；(3) 教師人才結構與素質不均衡；(4) 缺乏本土與實務性的教學內容與教材；(5) 實習教育結構與教學品質有待提升；(6) 社會工作專業認同、價值教育及人格養成教育有待加強。

至於國外社會工作學校專業教育方面，依據研究指出（周怡君，2007），德國社會工作教育的主要特色之一，是將社會工作系設置於應用科技大學，此學制本身即強調學科應用及實務導向的特質。然而，目前我國的高等教育在高教與技職系統之大學均設有社會工作相關系所，其教育目標尚無明顯之區隔，有待釐清。從德國的學制觀點來看，強調「實務」取向的社會工作教育設置在技職系統的大學，具有其優勢。依據 Payne（1997）的論點，社會工作內涵是社會建構的事實。就此而言，本校社會工作系應加強發展本土化社會工作與教學特色，善加運用技職教育實務應用取向的優勢，藉由教育界與實務界之間的互動交流和合作，亦即本校社會工作系畢業學生的回饋及建言，累積與精進社會工作專業教育的知識與教學策略。

接著，進一步就社會工作專業能力與特質加以檢視，目前國內的研究指出（曾華源、白倩如、李仰慈，2010），若不考量就業保障問題，當個人專業能力越佳，工作的勝任度就越高，則工作抗壓性越強，離職率亦會較高，反之則較低。國外研究則指出（Wells, 1989），社會工作教育最重要的是培育「願意做」、「樂意做」、「好好做」且「喜歡做」的社會工作專業人才。亦即，社會工作者能藉由專業助人過程，自覺獲得內在酬賞。社會工作領域的此一服務概念，類似志願服務工作的「歡喜做」且「甘願受」之理念。

同時，國內研究亦指出（黃源協，2007）。社會工作人員必須具備提供服務所需之必要的知識與技能，且能善加運用同理心，展現對服務對象特定需求的瞭解，而非提供刻板的關懷與服務。相關研究進一步指出（曾華源，2007），社會工作專業制度化之目的是為提供服務品質。社會工作專業與社會服務品質兩者之



間關係密切，因此建議學校的社會工作教育應能將提升服務品質的相關知能之培養，列為專業人才的養成的學習範疇，以及建構社會工作專業教育的認可制度（Accreditation）。

國內有關社會工作人力需求與專業教育之研究和討論，雖然不少；然而，何謂社會工作者所必須具備的專業能力？主要關鍵實務能力為何？要具備回應實務工作挑戰的能力為何？要如何培育具備專業勝任能力的社會工作者？國外所強調與著重的社會工作能力，如何適用於臺灣社會工作教育的人才培育？則有待進一步本土化實務人才培育經驗研究的驗證。綜上所述，國內的相關研究均並未再進一步加以探討及分析。因此，本研究將聚焦以此為探討的主題及重點。

（三）社會工作能力培養及實務操作之分析

有關本研究對象之母體資料，本校社會工作系四年級學生的人數，日間部 163 人，進修部 33 人，合計 196 人；由於本研究問卷主題係以暑假的機構實習經驗做為學生自我檢視社會工作能力培養及實務操作之依據，故完成機構實習符合此條件的學生人數合計 183 人，而實際參與問卷填寫者共計 156 位，問卷填寫率約為 85.2%。

1. 研究對象基本資料

有關本研究問卷調查對象之基本資料分析，說明如下：研究對象是以嘉南藥理大學社會工作系 100 學年度入學的學生為主，這些學生目前均就讀四年級。首先，就學制區分，本校社會工作系屬於科技大學校院系統的四技，分為日間部和進修部，學生所佔人數比例分別約為 81.4% 和 18.6%。若依年齡區分，日間部學生的年齡主要是介於 20-23 歲之間，24 歲以上者大多數為進修部學生。再依性別檢視，本校社會工作系的學生的性別分布，如同一般學校就讀社會工作系學生的性別取向，主要是以女性為主，佔 84.0%，男性佔 16.0%。進一步依實習領域區分，兒童少年婦女及家庭所佔的比例最高，約為 44.2%；其次是老人領域，約佔 25.0%；再其次是身心障礙領域，約佔 17.9%；而「心理衛生」和「醫務」領域，則各約為 5.1% 和 4.5%。

有關本研究問卷調查對象之基本資料，如下表所示：



表 2：研究對象基本資料

屬性	項目	人數	百分比
學制	日間部四技	127	81.4
	進修部四技	29	18.6
年齡	20-23 歲	137	87.8
	24-29 歲	8	5.1
	30-39 歲	5	3.2
	40-55 歲	6	3.9
性別	女性	131	84.0
	男性	25	16.0
實習領域	兒童少年婦女及家庭	69	44.2
	老人	39	25.0
	身心障礙	28	17.9
	醫務	7	4.5
	心理衛生	8	5.1
	其他服務領域	5	3.2
投入社工意願	有意願	123	78.8
	無意願	33	21.2

2. 實習服務領域應具備的能力

就社會工作系學生在暑假期間所實習機構的服務領域，探討其認為應具備的能力為何？而本系所設定的核心就業能力為：(1)權益倡導能力；(2)社工實務能力；(3)方案設計與評估能力；(4)資源整合能力；(5)文書與資訊能力；(6)溝通與協調能力；(7)工作倫理與態度；(8)熱忱投入與關懷；(9)公民社會與法治。依據本系九大核心就業能力區分，加以討論。其中，有八成以上的學生認為其實習服務領域應具備「工作倫理與態度」、「熱忱投入與關懷」、「社工實務能力」和「溝通與協調能力」這四項能力；其次，有五至六成左右的學生認為應具備「文書與資訊能力」、「資源整合能力」和「方案設計與評估能力」這三項能力；而較少學生認為應具備「權益倡導能力」和「公民社會與法治」這兩項能力（詳見表 3 所示）。



表 3：實習服務領域應具備的能力

項目	人數	百分比
權益倡導能力	56	35.9
社工實務能力	133	85.3
方案設計與評估能力	88	56.4
資源整合能力	99	63.5
文書與資訊能力	107	68.6
溝通與協調能力	131	84.0
工作倫理與態度	144	92.3
熱忱投入與關懷	138	88.5
公民社會與法治	31	19.9
其他能力	6	3.8

3.專業課程培力情況

就所實習的服務領域而言，檢視本系課程培養學生具備相關能力之情況，高達九成以上的學生認為「個案工作」課程能使其具備前述這些能力；其次，約七成以上的學生認為「團體工作」課程能培養具備實習服務領域的能力；再其次，約有五至六成左右的學生認為是「實習一：實習導論」、「社會工作概論」和「方案設計與評估」課程；而僅三成左右的學生認為是「社區工作」課程（詳見表 4 所示）。

表 4：專業課程培養具備實習服務領域的能力

項目	人數	百分比
社會工作概論	103	66.0
個案工作	147	94.2
團體工作	117	75.0
社區工作	58	37.2
方案設計與評估	92	59.0
實習一：實習導論	109	69.9
其他課程	22	14.1

探討本系專業選修課程的內容與規劃，可以培養學生個人未來成為社會工作者的專業能力，高達九成以上的學生表示同意（含同意及非常同意），其中表示「非常同意」者約佔三成左右（佔 32.1%），僅少數表示不同意（約佔 3.8%）（詳見表 5 所示）。



表 5：專業選修課程培養未來社會工作者專業能力之情況

項目	人數	百分比
非常同意	50	32.1
同意	100	64.1
不同意	6	3.8
非常不同意	0	0.0
總和	156	100.0

4. 實地實習培力情況

本校社會工作系學生符合課程學分修業要求後，於暑假期間必須至實務界進行實地實習；就此而言，學生完成階段性的實習任務後，係為檢視其在校社會工作知能學習情況之關鍵。依據本系九大核心就業能力區分，就實習後（機構實習）的學習進行檢視，學生認為自己所提升的能力，最主要的是「工作倫理與態度」，高達八成以上；其次是「溝通與協調能力」、「社工實務能力」和「熱忱投入與關懷」，均達七成以上；再其次是「文書與資訊能力」，至少達六成以上；而「資源整合能力」、「方案設計與評估能力」、「權益倡導能力」和「公民社會與法治」此四項能力，則未達五成（詳見表 6 所示）。

表 6：實習後所提升的能力

項目	人數	百分比
權益倡導能力	32	20.5
社工實務能力	113	72.4
方案設計與評估能力	60	38.5
資源整合能力	72	46.2
文書與資訊能力	103	66.0
溝通與協調能力	118	75.6
工作倫理與態度	136	87.2
熱忱投入與關懷	112	71.8
公民社會與法治	29	18.6
其他能力	6	3.8

5. 未來投入社會工作的意願及服務領域

就實習後對於未來投入社會工作的服務領域進行檢視，至少七成以上的學生表達有意願（詳見表 7 所示）。



表 7：未來想投入社會工作的意願

項目	人數	百分比
有意願	123	78.8
無意願	33	21.2

進一步分析，針對未來有意願投入社會工作的學生，其中未來想投入「兒童少年婦女及家庭」的服務領域者，比例最高（約佔 53.2%）；其次為「老人」領域（約佔 21.2%）；再其次是「身心障礙」、「心理衛生」和「醫務」領域（分別約佔 16.0%、14.1%和 11.5%）；另外，有 5.1%屬於其他服務領域，例如矯正、觀護、社區、多元性別等，目前尚難以歸類在專科社會工作師領域之劃分。有關本研究問卷調查對象未來想投入社會工作的服務領域，如下表所示：

表 8：未來想投入社會工作的服務領域

項目	人數	百分比
兒童少年婦女及家庭	83	53.2
老人	33	21.2
身心障礙	25	16.0
醫務	18	11.5
心理衛生	22	14.1
其他服務領域	8	5.1

（四）社會工作服務領域能力培養及實務操作之分析

由於本校社會工作系學生之主要實習領域為「兒童少年婦女及家庭」、「老人」和「身心障礙」，且本研究所探討主題係以此三大社會工作服務領域為主，故將聚焦於此三大服務領域能力培養及實務操作。首先，本研究將探討論調查對象的基本資料屬性（學制、年齡、性別）與實習領域之關連性；再者，將進行學制與社工服務領域，以及學制與課程培養具備實習服務領域能力之分析；最後，則將聚焦於三大服務領域之應備能力與提升能力進行分析。有關社會工作服務領域能力培養及實務操作之分析，分別說明如下。

1. 學制與實習領域之關連性

本研究資料顯示，學制與實習領域有顯著的關係（Pearson 卡方為 17.276，自由度為 5，P 值為 0.004）。學制屬於日間部的學生，其實習領域的選擇（除了是個人意願選擇之外，亦需實際完成實習）主要集中在「兒童少年婦女及家庭」，所佔人數比例最高；而進修部學制的學生，則選擇以「身心障礙」為實習領域者居多。檢視各實習領域之情況，其中，進修部學生無人至「醫務領域」實習（詳見表 9 所示）。依據此研究發現，可再進一步探討其相關的影響因素，包括不同

學制學生實習領域之個人意願選擇、實習領域機構錄取實習生（學生學制）的考量條件等。

表 9：「學制」與「實習領域」之卡方檢定

實習領域		兒童少年婦女及家庭	老人	身心障礙	醫務	心理衛生	其他	總和	
學制	日間部	個數	63	31	16	7	6	4	127
		學制之內的%	49.6	24.4	12.6	5.5	4.7	3.1	100.0
		整體%	40.4	19.9	10.3	4.5	3.8	2.6	81.4
進修部	個數	6	8	12	0	2	1	29	
		學制之內的%	20.7	27.6	41.4	0.0	6.9	3.4	100.0
		整體%	3.8	5.1	7.7	0.0	1.3	0.6	18.6
總和	個數	69	39	28	7	8	5	156	
		整體%	44.2	25.0	17.9	4.5	5.1	3.2	100.0

2. 年齡與實習領域之關連性

對本研究資料進行年齡與實習領域的卡方檢定，檢定結果顯示未達統計上的顯著水準（Pearson 卡方為 20.134，自由度為 15，P 值為 0.167）。換言之，就年齡變項進行分析，未有充分的證據支持不同年齡組別學生所選擇的實習領域有顯著差異（詳見下表所示）。



表 10：「年齡」與「實習領域」之卡方檢定

實習領域		兒童少年婦女及家庭	老人	身心障礙	醫務	心理衛生	其他	總和
20-23 歲	個數	65	33	22	7	6	4	137
	年齡之內的%	47.4	24.1	16.1	5.1	4.4	2.9	100.0
	整體%	41.7	21.2	14.1	4.5	3.8	2.6	87.8
24-29 歲	個數	2	4	1	0	1	0	8
	年齡之內的%	25.0	50.0	12.5	0.0	12.5	0.0	100.0
	整體%	1.3	2.6	0.6	0.0	0.6	0.0	5.1
30-39 歲	個數	0	1	2	0	1	1	5
	年齡之內的%	0.0	20.0	40.0	0.0	20.0	20.0	100.0
	整體%	0.0	0.6	1.3	0.0	0.6	0.6	3.2
40-55 歲	個數	2	1	3	0	0	0	6
	年齡之內的%	33.3	16.7	50.0	0.0	0.0	0.0	100.0
	整體%	1.3	0.6	1.9	0.0	0.0	0.0	3.8
總和	個數	69	39	28	7	8	5	156
	整體%	44.2	25.0	17.9	4.5	5.1	3.2	100.0

3.性別與實習領域之關連性

本研究資料顯示，性別與實習領域有顯著的關係（Pearson 卡方為 17.599，自由度為 5，P 值為 0.003）。就性別變項進行分析，女性學生所選擇的實習領域主要是「兒童少年婦女及家庭」，所佔人數比例最高；而男性學生則傾向於選擇以「身心障礙」為實習領域者居多。此外，性別變項在「醫務」和「心理衛生」實習領域，亦呈現差異，男性學生完全沒有人至此兩個服務領域實習（詳見表 11 所示）。依據此研究發現，可再進一步探討其相關的影響因素，包括不同性別學生實習領域之個人意願選擇、實習領域機構錄取實習生特質（性別因素）的考量條件等。



表 11：「性別」與「實習領域」之卡方檢定

實習領域		兒童少年婦女及家庭	老人	身心障礙	醫務	心理衛生	其他	總和
女性	個數	64	31	18	7	8	3	131
	性別之內的%	48.9	23.7	13.7	5.3	6.1	2.3	100.0
	整體%	41.0	19.9	11.5	4.5	5.1	1.9	84.0
男性	個數	5	8	10	0	0	2	25
	性別之內的%	20.0	32.0	40.0	0.0	0.0	8.0	100.0
	整體%	3.2	5.1	6.4	0.0	0.0	1.3	16.0
總和	個數	69	39	28	7	8	5	156
	整體%	44.2	25.0	17.9	4.5	5.1	3.2	100.0

4. 學制與社工服務領域之分析

依就讀學制與社工服務領域進行交叉分析，本研究資料顯示，學制屬於日間部的學生，未來想投入社會工作的服務領域，主要是以「兒童少年婦女及家庭」領域為最優先選擇，約有一半以上的學生表達對於此服務領域之就業意願，其次是「老人」領域，再其次是「心理衛生」和「身心障礙」領域。而進修部學制的學生，未來想投入社會工作的服務領域，則選擇以「身心障礙」領域者居多，其次是「兒童少年婦女及家庭」和「老人」領域。檢視社會工作各服務領域之情況，其中，進修部學生所偏好「身心障礙」、「兒童少年婦女及家庭」和「老人」這三個服務領域的學生人數，其差距極微（詳見表 12 所示）。



表 12：「學制」與「社工服務領域」之交叉分析

服務領域		社工服務領域選擇						總和
		兒童少年婦女及家庭	老人	身心障礙	醫務	心理衛生	其他	
日間部	個數	75	25	16	14	17	6	127
	學制之內的%	59.1	19.7	12.6	11.0	13.4	4.7	100.0
	整體%	48.1	16.0	10.3	9.0	10.9	3.8	81.4
進修部	個數	8	8	9	4	5	2	29
	學制之內的%	27.6	27.6	31.0	13.8	17.2	6.9	100.0
	整體%	5.1	5.1	5.8	2.6	3.2	1.3	18.6
總和	個數	83	33	25	18	22	8	156
	整體%	53.2	21.2	16.0	11.5	14.1	5.1	100.0

5. 學制與課程培養具備實習服務領域能力之分析

依就讀學制與課程培養具備實習服務領域能力進行交叉分析，本研究資料顯示，學制屬於日間部的學生，認為「個案工作」課程能夠培養其具備實習服務領域能力，至少有九成以上的學生表達此看法，其次是「實習一：實習導論」課程，再其次是「團體工作」和「社會工作概論」課程，至少有六至七成以上學生表達此看法。而進修部學制的學生，也認為「個案工作」課程能夠培養其具備實習服務領域能力者居多，至少有八成以上，其次則是「團體工作」和「社會工作概論」課程，至少有六至七成以上，再其次是「社區工作」。檢視不同學制學生對於課程培養具備實習服務領域能力之觀點，若就所佔比例較高的四門課程而論，「個案工作」、「團體工作」和「社會工作概論」這三門課程，大致相同；不同學制學生觀點的差異主要在於，日間部學生認為是「實習一：實習導論」的課程，進修部學生則主張是「社區工作」這門課程（詳見表 13 所示）。



表 13：「學制」與「課程培養具備實習服務領域能力」之交叉分析

課程		課程培養具備實習服務領域能力							總和
		社會工 作概論	個案工 作	團體工 作	社區工 作	方案設 計與評 估	實習 一：實 習導論	其他	
日間部	個數	85	121	95	41	76	98	21	127
	學制之 內的%	66.9%	95.3%	74.8%	32.3%	59.8%	77.2%	16.5%	100.0%
	整體%	54.5%	77.6%	60.9%	26.3%	48.7%	62.8%	13.5%	81.4%
進修部	個數	18	26	22	17	16	11	1	29
	學制之 內的%	62.1%	89.7%	75.9%	58.6%	55.2%	37.9%	3.4%	100.0%
	整體%	11.5%	16.7%	14.1%	10.9%	10.3%	7.1%	0.6%	18.6%
總和	個數	103	147	117	58	92	109	22	156
	整體%	66.0%	94.2%	75.0%	37.2%	59.0%	69.9%	14.1%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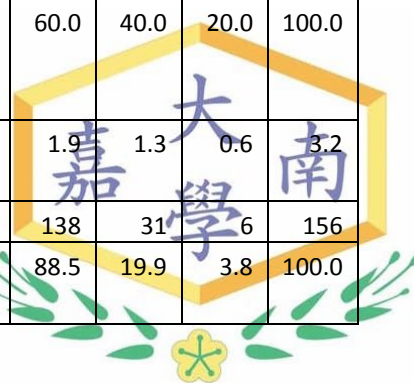
6. 實習領域與應備能力之分析

由於本校社會工作系學生之主要實習領域為「兒童少年婦女及家庭」、「老人」和「身心障礙」，且本研究之探討主題亦以此三大服務領域為主，故將聚焦於此三大服務領域之應備能力。依實習領域與應備能力進行交叉分析，本研究資料顯示，於兒童少年婦女及家庭領域實習的學生，認為應具備實習服務領域能力為「工作倫理與態度」（排序 1），至少有九成以上的學生表達此看法，其次是「社工實務能力」（排序 2）和「熱忱投入與關懷」（排序 2），再其次是「溝通與協調能力」（排序 3），至少有八成以上學生表達此看法。而於老人領域實習的學生，則認為應具備實習服務領域能力為「熱忱投入與關懷」（排序 1），至少有九成以上的學生表達此看法，其次則是「工作倫理與態度」（排序 2），再其次是「社工實務能力」（排序 3），至少有八成以上學生表達此看法。而於身心障礙領域實習的學生，則認為應具備實習服務領域能力為「工作倫理與態度」（排序 1）和「熱忱投入與關懷」（排序 1），至少有九成以上的學生表達此看法，其次則是「溝通與協調能力」（排序 2），再其次是「社工實務能力」（排序 3），至少有八成以上學生表達此看法。檢視不同實習領域學生對於應備能力之觀點，若就所佔比例達九成以上的能力而論，三大服務領域應備能力均包含「工作倫理與態度」和「熱忱投入與關懷」這兩項；若進一步比較這兩項應備能力，不同實習領域學生觀點的差異主要在於，「兒童少年婦女及家庭」領域實習學生絕大多數認為是「工作倫理與態度」這項能力，「老人」和「身心障礙」領域實習學生絕大多數則主張是「熱忱投入與關懷」這項能力（詳見表 14 所示）。



表 14：「實習領域」與「應備能力」之交叉分析

應備能力		權益 倡導 能力	社工 實務 能力	方案 設計 與評 估能 力	資源 整合 能力	文書 與資 訊能 力	溝通 與協 調能 力	工作 倫理 與態 度	熱忱 投入 與關 懷	公民 社會 與法 治	其他 能力	總和
實習領域												
兒童 少年 婦女 及家 庭	個數	27	60	42	41	50	58	63	60	18	2	69
	領域 之內 的%	39.1	87.0	60.9	59.4	72.5	84.1	91.3	87.0	26.1	2.9	100.0
	整體 %	17.3	38.5	26.9	26.3	32.1	37.2	40.4	38.5	11.5	1.3	44.2
老人	個數	6	33	25	23	23	30	35	36	5	1	39
	領域 之內 的%	15.4	84.6	64.1	59.0	59.0	76.9	89.7	92.3	12.8	2.6	100.0
	整體 %	3.8	21.2	16.0	14.7	14.7	19.2	22.4	23.1	3.2	0.6	25.0
身心 障礙	個數	13	23	12	22	21	25	26	26	3	0	28
	領域 之內 的%	46.4	82.1	42.9	78.6	75.0	89.3	92.9	92.9	10.7	0.0	100.0
	整體 %	8.3	14.7	7.7	14.1	13.5	16.0	16.7	16.7	1.9	0.0	17.9
醫務	個數	3	7	4	5	6	7	7	6	2	1	7
	領域 之內 的%	42.9	100.0	57.1	71.4	85.7	100.0	100.0	85.7	28.6	14.3	100.0
	整體 %	1.9	4.5	2.6	3.2	3.8	4.5	4.5	3.8	1.3	0.6	4.5
心理 衛生	個數	4	7	4	5	4	6	8	7	1	1	8
	領域 之內 的%	50.0	87.5	50.0	62.5	50.0	75.0	100.0	87.5	12.5	12.5	100.0
	整體 %	2.6	4.5	2.6	3.2	2.6	3.8	5.1	4.5	0.6	0.6	5.1
其他	個數	3	3	1	3	3	5	5	3	2	1	5
	領域 之內 的%	60.0	60.0	20.0	60.0	60.0	100.0	100.0	60.0	40.0	20.0	100.0
	整體 %	1.9	1.9	0.6	1.9	1.9	3.2	3.2	1.9	1.3	0.6	3.2
總和	個數	56	133	88	99	107	131	144	138	31	6	156
	整體 %	35.9	85.3	56.4	63.5	68.6	84.0	92.3	88.5	19.9	3.8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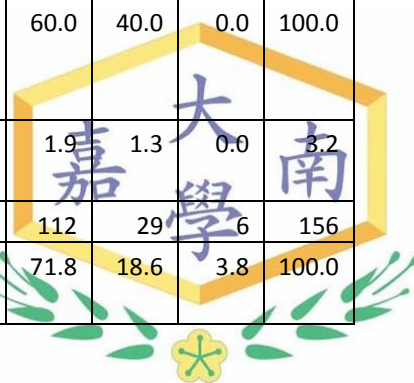
7.實習領域與提升能力之分析

誠如前述，學生所實際投入實習的服務領域為「兒童少年婦女及家庭」、「老人」和「身心障礙」，且本研究之探討主題亦以此三大服務領域為主，故將聚焦於此三大服務領域實地實習後所提升能力。依實習領域與提升能力進行交叉分析，本研究資料顯示，於兒童少年婦女及家庭領域實習的學生，認為完成實習任務後所提升能力為「工作倫理與態度」(排序1)，至少有八成以上的學生表達此看法，其次是「社工實務能力」(排序2)和「溝通與協調能力」(排序2)，再其次是「熱忱投入與關懷」(排序3)和「文書與資訊能力」(排序4)，至少有六至七成以上學生表達此看法。而於老人領域實習的學生，亦認為完成實習任務後所提升能力為「工作倫理與態度」(排序1)，至少有八成以上的學生表達此看法，其次則是「熱忱投入與關懷」(排序2)，再其次是「溝通與協調能力」(排序3)、「社工實務能力」(排序4)和「文書與資訊能力」(排序4)，至少有六至七成以上學生表達此看法。而於身心障礙領域實習的學生，亦認為完成實習任務後所提升能力為「工作倫理與態度」(排序1)，至少有八成以上的學生表達此看法，其次則是「溝通與協調能力」(排序2)和「熱忱投入與關懷」(排序2)，再其次是「文書與資訊能力」(排序3)和「社工實務能力」(排序4)，至少有六至七成以上學生表達此看法。檢視不同實習領域學生對於完成實習任務後所提升能力之觀點，若就所佔比例達八成以上的能力而論，均認為是「工作倫理與態度」這一項，三大服務領域相當一致；若進一步比較「熱忱投入與關懷」、「溝通與協調能力」、「社工實務能力」和「文書與資訊能力」這四項能力，不同實習領域學生觀點則有所差異(詳見表15所示)。



表 15：「實習領域」與「提升能力」之交叉分析

提升能力		權益 倡導 能力	社工 實務 能力	方案 設計 與評 估能 力	資源 整合 能力	文書 與資 訊能 力	溝通 與協 調能 力	工作 倫理 與態 度	熱忱 投入 與關 懷	公民 社會 與法 治	其他 能力	總和
實習領域												
兒童 少年 婦女 及家 庭	個數	14	54	29	30	47	54	61	50	13	3	69
	領域 之內 的%	20.3	78.3	42.0	43.5	68.1	78.3	88.4	72.5	18.8	4.3	100.0
	整體 %	9.0	34.6	18.6	19.2	30.1	34.6	39.1	32.1	8.3	1.9	44.2
老人	個數	5	25	17	15	25	27	35	28	5	1	39
	領域 之內 的%	12.8	64.1	43.6	38.5	64.1	69.2	89.7	71.8	12.8	2.6	100.0
	整體 %	3.2	16.0	10.9	9.6	16.0	17.3	22.4	17.9	3.2	0.6	25.0
身心 障礙	個數	6	18	7	15	19	21	23	21	5	1	28
	領域 之內 的%	21.4	64.3	25.0	53.6	67.9	75.0	82.1	75.0	17.9	3.6	100.0
	整體 %	3.8	11.5	4.5	9.6	12.2	13.5	14.7	13.5	3.2	0.6	17.9
醫務	個數	2	5	2	5	6	6	6	4	2	1	7
	領域 之內 的%	28.6	71.4	28.6	71.4	85.7	85.7	85.7	57.1	28.6	14.3	100.0
	整體 %	1.3	3.2	1.3	3.2	3.8	3.8	3.8	2.6	1.3	0.6	4.5
心理 衛生	個數	2	7	3	3	2	5	6	6	2	0	8
	領域 之內 的%	25.0	87.5	37.5	37.5	25.0	62.5	75.0	75.0	25.0	0.0	100.0
	整體 %	1.3	4.5	1.9	1.9	1.3	3.2	3.8	3.8	1.3	0.0	5.1
其他	個數	3	4	2	4	4	5	5	3	2	0	5
	領域 之內 的%	60.0	80.0	40.0	80.0	80.0	100.0	100.0	60.0	40.0	0.0	100.0
	整體 %	1.9	2.6	1.3	2.6	2.6	3.2	3.2	1.9	1.3	0.0	3.2
總和	個數	32	113	60	72	103	118	136	112	29	6	156
	整體 %	20.5	72.4	38.5	46.2	66.0	75.6	87.2	71.8	18.6	3.8	100.0



(五) 研究結果與發現

本研究所完成之工作項目及成果，說明如下：

- 1.歸納與整理社會工作專業服務領域中社會工作人力需求情況，以及實務界人力運用之可能困境。
- 2.歸納與整理三個主要社會工作服務領域（兒童少年婦女及家庭、老人、身心障礙）實務人才所需具備的專業知能，尤其著重執行面主要關鍵實務能力的具體操作化。
- 3.將本研究結果回饋和融入教師的課程教學內容中，以期本系所培育的社會工作人才更符合實務界的期待與需求。
- 4.藉由學生參與課程學習與實習經驗研究的方式，增進學生接觸與認識不同服務領域的社會工作專業實務。
- 5.依據本研究的實證發現及結果，因應實務界的需求和期待，調整與強化本校社會工作系專業人才培力的策略。

四、研究成果自評

本研究執行完成之工作項目及成果如下：（一）藉由相關文獻探討，瞭解社會工作專業服務領域中社會工作人力的需求情況，以及實務界人力運用之可能困境。（二）透過研究分析社會工作實務人才所需具備的專業知能，發展執行面主要關鍵實務能力的具體操作策略，進而培育社會工作專業人才。（三）因應專科社會工作師的服務領域規劃區分，以及配合本校社會工作系的課程發展與人才培育方向，歸納整理出「兒童少年婦女及家庭」、「老人」和「身心障礙」此三個社會工作服務的主要領域之人力需求與人才培力，提供社會工作教育之參考。

五、參考文獻

本研究相關之參考文獻如下：

- 王秀燕（2010）。現實與使命的掙扎—台灣社工人力配置。社區發展季刊，129，114-127。
- 呂寶靜、黃泓智（2010）。社會工作人力資源發展及研究：推估未來十年台灣社會工作專業人力需求。內政部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臺灣社會工作專業人員協會執行。
- 沙依仁（2002）。社會工作專業教育之現況及發展。社區發展季刊，99，5-23。
- 周月清（2002）。臺灣社會工作專業發展的危機與轉機—社工教育與實務的省思。社區發展季刊，99，95-125。
- 周怡君（2007）。德國高等教育中的社工教育制度看台灣的大學社工教育。社區發展季刊，119，149-159。



- 林萬億(2000)。我國社會工作與社會福利教育的發展。社會工作學刊,6,123-161。
- 林萬億(2010)。我國社會工作教育的發展：後專業主義的課題。臺大社會工作學刊,22,153-196。
- 社區發展雜誌社(2007)。變遷中的社會工作專業教育。社區發展季刊,120,1-7。
- 社區發展雜誌社(2010)。變動社會下之社會工作人力規劃。社區發展季刊,129,1-2。
- 高迪理(1995)。社會工作教育在轉型社會中之因應策略。載錄於中華民國現代社會福利協會(編),臺灣的社會福利：民間觀點,頁346-364。臺北：五南。
- 張紉、林萬億、王永慈(2003)。世界各國社會工作專業制度之比較及國內社工人力需求、運用、困境因應之調查評估研究。內政部委託臺灣社會工作專業人員協會研究報告。
- 張菁芬(2003)。當前社會工作學校養成教育改善之方向。社會變遷中社會工作者角色定位與社會工作教育研討會。臺中：東海大學。
- 莫藜藜(2007)。臺灣社會工作學科教育的發展與變革的需求。社區發展季刊,120,30-47。
- 曾中明、黃碧霞、陳敬宏、蔡適如、周慧婷(2010)。健全社會公作專業制度—談社工人力現況及充實公部門社會工作人力規劃。社區發展季刊,129,3-19。
- 曾華源(2002)。二十一世紀臺灣社會工作學校專業教育課程應有之走向。社區發展季刊,99,24-40。
- 曾華源(2007)。建構服務品質為導向的臺灣社會工作專業制度。社區發展季刊,120,106-114。
- 曾華源、白倩如、李仰慈(2010)。社會工作人力質量需求與專業人力資源養成制度之省思。社區發展季刊,129,79-94。
- 黃源協(2007)。社會工作專業與社會服務品質。社區發展季刊,119,253-270。
- 鄭麗珍、黃泓智(2007)。臺灣社會工作專業人力推估之研究。內政部社會司委託研究,臺灣社會工作專業人員協會執行。
- 鄭麗珍、黃泓智(2010)。政府部門社工人力推估模式的初探。社區發展季刊,129,95-113。
- Payne, M.(1997). Modern Social Work Rheory.(2nd ed.) London: Macmilan Press.
- Wells, C. C.(1989). Social Work Day-to-Day (2nd. Ed.). White Plains, New York: Longman.

